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16-117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开市起临时停牌。经各方确认,上述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重组之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精度数控机床及相关软件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6月1日、2016年6月8日、2016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6-044、2016-046、2016-047),2016年6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048),2016年6月30日、2016年7月7日、2016年7月14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6-049、2016-050、2016-051),2016年7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054),2016年7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6-055),2016年8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056),2016年8月10日、2016年8月17日、2016年8月24日、2016年8月31日、2016年9月7日、2016年9月14日、2016年9月23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6-064、2016-067、2016-070、2016-080、2016-082、2016-084、2016-085)。

2016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

关公告。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0 月 14 日，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6-111、2016-113、2016-115）。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1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按照问询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并披露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田中精机；证券代码：300461）将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7 日